

# 客家委員會「104年度幼幼客語闖通關認證教師培育研習營」 招生簡章

## 一、研習目的

客家委員會為鼓勵幼童及家長共同學習，特舉辦「幼幼客語闖通關」認證，透過突破傳統考試的模式，讓幼童在歡樂的氛圍中，沒有負擔地聽、說客語，也希望藉由這樣的活動瞭解幼童客語能力。

為配合辦理「幼幼客語闖通關」認證，本年度特舉辦「教師培育研習營」，辦理師資培育，以儲備更多認證施測人員，達客語推廣之目的。

## 二、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

- (一)主辦單位：客家委員會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三)執行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 三、招生對象

### (一)初階研習營招生對象：

諳客語(以通過客語能力認證者為佳)，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為原則(學員報名時須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以供查驗)：

- 1.全國各公私立幼兒園之教師及教保員。
- 2.全國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教師(含客語支援人員)。
- 3.具有推廣客語幼教經驗3年以上之工作者。
- 4.全國各大學校院幼兒保育、幼兒教育及客語相關系(所)教師、學生。

**※已取得客家委員會101或102年度幼幼客語闖通關認證教師培育合格證書者，恕不得重複參加。**

**※報名踴躍時，將依上開條件及報名時間(系統報名時間)順序，依序錄取。**

### (二)招生人數：

北區(四縣腔、海陸腔)共180人。

中區(四縣腔、大埔腔、饒平腔、詔安腔)共 180 人。

南區(四縣腔、南四縣腔、海陸腔)共 140 人。

東區(四縣腔、海陸腔)共 50 人。

(三)進階研習營參加對象：

完成初階研習全程課程時數，且通過學員施測實習測驗者，擇優 450 名  
(依研習成績排序)優秀之學員。

(四)其他：本案可視實際需求，經客家委員會同意後，調整招生對象及人數。

四、課程規劃(含辦理時間及地點)

預計辦理 2 梯次(初階、進階)研習活動，每梯次研習時數以 15 小時為原則，分北區(含基隆、臺北、新北市、桃園、新竹及宜蘭)，中區(含苗栗、臺中、彰化、南投、雲林)，南區(含嘉義、臺南、高雄及屏東)，東區(含花蓮及臺東)等 4 區，每區辦理初階、進階研習營各 1 梯次，2 梯次合計至少 30 小時。初、進階辦理時間及地點如下，課程表詳如附件 1。

(一)初階研習營辦理時間及地點

區域	地點	時間
北區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公館校區: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 88 號)	103 年 10 月 04 日(六) 103 年 10 月 05 日(日)
	國立屏東大學 (民生校區校址：屏東市民生路 4~18 號 )	103 年 10 月 18 日(六) 103 年 10 月 19 日(日)
東區	花蓮慈濟大學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 701 號)	103 年 10 月 25 日(六)
中區	國立豐原高中 (臺中市豐原區水源路 150 號)	103 年 10 月 26 日(日)

(二)進階研習營辦理時間及地點

區域	地點	時間
北區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公館校區: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 88 號)	103 年 11 月 01 日 (六) 103 年 11 月 02 日 (日)
南區	國立屏東大學 (民生校區校址:屏東市民生路 4~18 號 )	103 年 12 月 06 日 (六) 103 年 12 月 07 日 (日)
東區	花蓮慈濟大學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 701 號)	103 年 12 月 20 日 (六)
中區	國立豐原高中 (臺中市豐原區水源路 150 號)	103 年 12 月 21 日 (日)

五、報名方式及錄取順序

(一) 報名方式：

一律採網路報名，請至 104 年度幼幼客語闖通關認證暨教師培育研習營網頁報名（網址：<http://abst.sce.ntnu.edu.tw/yoyo104/news.php>）。

(二) 報名截止時間：

為各區初階研習前 3 週為原則（僅北區初階研習為前 2 周），至各場次報名截止時間，依網站公告時間為準。

(三) 證明文件上傳：

1. 請於報名同時掃描上傳相關證明文件，如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職員證、學生證或由任職單位開立之在職證明或離職證明等。
2. 未依規定掃描上傳相關證明文件或未於報名截止前補件者，恕不予錄取。
3. 無法順利完成網路報名，或相關證明文件無法掃描上傳者，請洽服務專線 (02)7734-3710，以維護您的權益。

(四) 錄取方式：

依招生對象錄取條件及報名時間（系統報名時間）順序錄取，額滿即止。

(五) 錄取公告：

為各區初階研習前 2 週為原則（僅北區研習營為報名截止前 1 周），至場次錄取公告時間，依網站發布為準。另將同時傳送報到須知至錄取學員之電子郵件信箱。

(六) 報到：

報到當日，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得要求更換至其他場次。

(七) 若有相關問題，請洽服務專線(02)7734-3710。

## 六、結業規定

(一) 完成初、進階研習全程課程時數，且通過測驗者，由客家委員會核發合格證書。

(二) 研習課程時數：

每梯次以 15 小時，2 梯次合計至少 30 小時，完成研習者，將協助登錄與核發學員教師研習時數或公務人員研習時數。

(三) 權利義務：

取得合格證書者，具有擔任 104 年度「幼幼客語闖通關」認證施測人員之資格，惟是否可擔任 104 年度「幼幼客語闖通關認證」施測人員，除須參與後續「檢定人員回訓營」外，主辦單位將依「幼幼客語闖通關認證」實際報名狀況，保有彈性調整施測人員之權益。

## 七、其他注意事項

(一) 學員如需申請公假、登錄教師或公務人員研習時數者，請務必於報名頁面勾選，並註明服務機關單位全銜。

(二) 報名學員所提供之資料如偽造、變造、冒用或不實等情事發生，經查證屬實者，將取消本年度研習資格，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三) 研習期間請勿攜伴參加，以維持研習品質。

(四) 若有未盡事宜，悉依客家委員會規定及相關會議決議辦理。

#### 八、辦理單位（承辦人）及聯絡電話：

（一）本校進修推廣學院進修學分業務群葉美伶小姐、葉亞楓小姐

（二）聯絡方式：電話：(02)7734-3710、傳真：(02)2939-5711

（三）專線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至下午17:30(中午休息12:00至13:30)

#### 九、交通、膳食服務

##### （一）研習交通：

1. 學員交通費自理。

2. 主辦單位於研習當日，提供研習地點至指定住宿地點及研習地點最近火車站或高鐵站之交通接駁專車。

3. 搭乘交通接駁專車者：請注意報到須知之交通接駁時間及地點，並請於發車時間前到指定地點候車，逾時不候。

##### （二）膳食服務：

研習期間提供午餐及晚餐，並於茶敘時段備有茶水及點心。

## 附件 1

### 一、初階研習課程

第一天

時間	課程
09:00-09:10	貴賓致詞
09:10-11:10	幼兒心理學 (含案例分析)
11:10-11:20	休息
11:20-12:20	幼幼客語闖通關認證師資培育緣由介紹、教材(具)展示及說明
12:20-13:10	午休
13:10-15:10	客語融入中文五大領域主題教學
15:10-15:20	休息、茶敘
15:20-17:20	「幼幼客語闖通關認證」示範教學

第二天

時間	課程
08:30-10:30	客語情境模擬實習：布偶、肢體、聲音融入客語教學
10:30-10:40	休息、換教室
10:40-11:40	「 <i>幼幼客語闖通關認證</i> 」家長手冊及句型練習
11:40-12:30	午餐、午休
12:30-13:30	學員施測實習（闖通關對話情境模擬一）
13:30-13:40	休息
13:40-15:40	學員施測實習（闖通關對話情境模擬二）
15:40-15:50	休息
15:50-17:50	學員施測實習（闖通關對話情境模擬三）
17:50	賦歸

## 二、進階研習課程

### 第一天

時間	課程
09:00-09:10	貴賓致詞
09:10-10:10	「幼幼客語闖通關認證」施測示範
10:10-11:10	「幼幼客語闖通關認證」評量方式介紹
11:10-11:20	休息
11:20-12:20	分組實務施測及記分交叉操作（一）
12:20-13:10	午休、換教室
13:10-15:10	分組實務施測及記分交叉操作（一）
15:10-15:20	休息、茶敘
15:20-18:20	分組實務施測及記分交叉操作（二）

### 第二天

時間	課程
09:00-12:00	分組實務施測及記分交叉操作（三）
12:00-13:00	午休
13:00-15:00	成果驗收 2-1
15:00-15:10	休息、茶敘
15:10-17:10	成果驗收 2-2
17:10	賦歸